

昨天是全国“爱眼日” 预防近视,从孩子做起

□记者 李科学

本报讯 昨天是第22个全国“爱眼日”,今年的主题是:“目”浴阳光,预防近视。记者昨天从市二院眼科获悉,近年来,中小学生近视新发病率迅速攀升,过度使用电子产品成为主要原因之一。

记者昨天上午来到市二院门诊楼,该院眼科在一楼大厅处

设立了“爱眼日”宣传咨询台,当天可免费挂号检查。到上午10点多,三楼眼科已接待了50多位患者,超出平时的正常门诊量。今年57岁的崔先生家住市区光明路北段,这几天感到眼睛不舒服,有时会流泪。医生询问得知,他平时爱看手机微信。医生为他开药并嘱咐他注意休息,不要用眼过度。

市二院眼科主任刘浩杰告

诉记者,由于功课重,室外活动少,不太注意用眼卫生等原因,中小学生近视新发病率高于其他群体。尤其是近几年来,手机、电脑等电子产品的普及对儿童视力影响明显。在他接诊的病人中,年龄最小的还不到5岁,由于经常玩手机,这个孩子就诊时视力仅有0.3。根据该院眼科门诊的接诊情况,3至5年前,中小学生近视率约30%,如今已增至

50%。假期是学生就诊高峰期,每天接诊量有七八十人。

刘浩杰建议,不主张中小学生学习过多补习班;学习时要注意用眼卫生,如坐姿端正,与书本保持适当距离,有充足的光照条件等;远离手机、电脑等电子产品;尽量增加户外活动,多看绿植及远眺等。他提醒家长,孩子视力出现异常时要及早就医,越早治疗效果越好。



早玉米热销

昨天上午,不少市民在市区湛南路早市抢购早熟玉米穗。进入夏季,不少市民都喜欢煮一锅香喷喷的玉米吃。记者看到,玉米穗10元7穗,卖玉米的商户生意都不错。本报记者 冯阿摄

追踪报道

战友“刘德民”找到了

其实他叫刘代民

□记者 王春霞

本报讯 他们是同时入伍的战友,曾在一个大通铺上睡了一年,分赴不同的部队之后便失去了联系。如今,38年过去了,战友们想在一起聚一聚,却一直联系不上“刘德民”。6月1日,叶县叶县镇邮亭村的蒿铁民先生欲寻找战友“刘德民”的消息在晚报A06版刊登后,有知情人拨打晚报热线提供线索,“刘德民”本人与晚报取得了联系。

6月1日,市民杨女士拨打晚报热线说,晚报要找的“刘德民”可能是平煤神马集团尼龙化工公司的退休职工,他之前是从原化肥厂调过来的。6月2日,“刘德民”本人拨打晚报热线表示,他就是蒿铁民要找的战友,不过他身份证上的名字是刘代民。

据刘代民叙述,当年他在叶县叶县镇邮亭村(当时叫旧县乡邮亭大队)下乡务农两年多后,参军入伍,当时一起参军的叶县老乡有20多个,后来逐渐失去了联系。他退伍后先是被分到原平顶山化肥厂工作,十多年后又调至平煤神马集团尼龙化工公司,去年已经退休。

昨天下午,失联38年的两位战友终于通了电话,激动地互叙情谊,并相约见面相聚。两人对晚报的帮助表示真诚感谢。

石龙区“夏季雷霆” 异地行动擒“老赖”

□记者 张鸿雨

本报讯 昨天凌晨,石龙区法院执行局开始了“夏季雷霆”第四次异地执行活动,一举擒获4名“老赖”。

当天凌晨4点30分,第一执行组6人向宝丰县出发。被执行人王某丽现在宝丰县城开超市,2011年8月,她通过朋友王某红担保借了某现金6万元,约定18个月后归还,但到期后拒不还款,无奈王某红起诉了她和王某红。法院判决后,王某丽以各种借口逃避执行。当天早上5点20分,执行法官和王某红来到她经营的超市,由于王某丽仍拒绝还款,她最后被司法拘留。

当天,有两名“老赖”签字答应还款,除王某丽外,另有3名“老赖”被司法拘留。据悉,自5月10日该院启动“夏季雷霆”以来,先后抓捕36名“老赖”,帮助申请人挽回经济损失近270万元。

律师为您“撑伞”

昨天上午艳阳高照,两位年轻律师(图左)为市民撑伞开展法律援助。当天,我市司法系统法律服务活动在鹰城广场拉开帷幕,现场有数十位律师和司法工作人员耐心为市民答疑解惑。据了解,资金纠纷、婚姻问题、赡养老人等成为法律服务咨询热点。

本报记者 张鹏 摄



除了基本医疗、大病保险补偿及其他政府补偿

下月起,贫困人口患病可享补充救助

□记者 李科学

本报讯 贫困家庭如有家庭成员患大病,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大病保险补偿及其他政府项目补偿后,剩余需自己负担的医疗费依然难以承受。记者昨天从市财政局获悉,我市出台《贫困人口医疗补充救助保险实施方案(试行)》,对我市贫困人口实行医疗补充救助保险。

据了解,当前我市因病致贫比例高达44.22%。医疗补充救助保险针对全市贫困人口,包括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特困人员救

助供养对象、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和其他生活特别困难的人员。具体贫困人口投保对象由县(市、区)扶贫部门认定。保险险种包括医疗补充救助保险和人身意外保险。根据我市近几年基本医疗保险补偿水平、大额医疗费用以及人身意外风险的基本情况,经精细测算,人均筹资保费:医疗补充救助保险每人50元/年,人身意外保险每人130元/年。保费由市、县(市、区)两级财政各承担50%。

贫困人口不论年龄大小、身体有无疾病、有无劳动能力均可

参保。医疗补充救助保险保障范围为参保人员在保险期间因疾病住院治疗产生的医疗费用经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大病保险补偿及其他政府项目补偿后的个人负担合规医疗费用部分。以参保人员保险期间内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大病保险补偿及其他政府项目补偿后自付的合规费用6000元为起付线,6000元以上部分100%报销,6000元以下按50%比例报销,保期内累计最高赔付限额20万元。人身意外保险范围为参保人员在保险期间因意外事故造成身故、残

疾以及医疗费用支出的,按保险合同给予赔付,赔偿标准按不同年龄人群2000元至10万元不等。贫困人口医疗补充救助保险自今年7月1日开始实行。

据了解,市财政部门与中原农险签订保险协议,将在各县(市、区)行政服务中心设立补偿窗口,受理符合条件的参保人员申报,并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办理结算。市财政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该方案为试行方案,将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扶贫攻坚开展情况以及此项保险资金运行情况予以实时调整。

公共车位被商家“圈占”? 新华区城管:这是新设的收费停车场

□记者 燕亚男

本报讯 “路边的公共临时停车位被商家圈占了,停车要收费!”昨天,市民王女士给晚报打来热线称,市区凌云路与平安大道交叉口路东的公共临时停车位被路边商家占为己有。

据王女士介绍,以前这个地方可以随便停车,晚上还有不少居民带着孩子在这里玩

耍。从6月1日开始,这里就被商户“圈占”了,外部车辆停放要收费。

昨天上午,根据王女士提供的信息,记者来到市区凌云路与平安大道交叉口附近,在道路东侧,记者看到一家宾馆和银行门口的一大片区域被隔离桩围了起来,唯一的车辆进出口设在宾馆门前,外面竖着一个牌子,上面写着“停车收费”。一名负责

收费的保安告诉记者,外面车辆停放是要收费的。记者表示要去银行办理业务,他说:“那你办完业务出来记得向银行要一张免费停车卡。”

记者询问保安,这片公共停车场什么时候开始收费?是宾馆还是银行设的?该保安说:“就这几天,这是人家城管弄的停车场。”

记者在路边发现竖着一个

牌子,上面写着“P停车场”,牌子的右下角写着“新华区城管执法局制”。记者随后拨通了牌子上的监督电话,新华区城管执法局一工作人员表示,这个区域是他们刚设的停车场。由于前段时间这个地方车被砸、丢东西的车主比较多,商户就提出了申请,经过综合考量,他们在此设了停车场,按照市物价局的規定收费。